梁文燕紀念中學(沙田)
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收生準則及程序 (2027/28 學年入學)

本校按教育局頒佈之「中學學位分配辦法」招收 2027/28 學年中一學生。其中百分之三十的中一學額，將採用「自行分配學位」辦法，招收學生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1. 學位數目

本校可供申請的自行分配中一學位數目為 40 個。

2. 收生準則及比重

	收生準則 (Admission Criteria)	比重 (Weighting)	*比重(如未能進行面試) *Weighting (If interview cannot be arranged)
1.	學業成績 Academic Results	30%	60%
2.	操行 Conduct	20%	30%
3.	課外活動、校內外服務及獎項 Extra – curricular Activities, Social/School Services and Awards	10%	10%
4.	面試 Interview Performance	40%	--

3. 遴選形式

本校將按以上首三項的收生準則及比重揀選申請者面試。面試人數約為 80 至 100 人，但須按實際申請人數而定。

4. 程序

1) 派發及遞交申請表日期：
2027 年 1 月 4 日（星期一）至 2027 年 1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

2) 索取申請表方法：

(i) 於此連結下載校本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

(ii) 於此 QR code 下載

(iii) 親臨本校索取

本校辦公時間： 星期一至五：上午 9:00 至下午 5:00
星期六：上午 9:00 至中午 12:00
(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
3) 遞交申請表方法：

(i) 於辦公時間內親身交回本校校務處；或

(ii) 透過「智方便+」上載到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；詳情參閱由教育局網頁發佈之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家長指南

注意：

✧ 家長切勿分別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及以紙本申請表向兩所不同的中學遞交載有相同申請編號的申請。

✧ 家長切勿同時以紙本及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申請，重複申請並不會增加獲派機會。

4) 其他申請資料：

(i) 親身交回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需附下列文件：

(1) 已填妥的本校申請表

(2)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(教育局存根、學校存根)

(3) 小五及小六學業成績表副本

(4) 獲獎證書副本(如有)、參與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的獎狀或證明(如有)

(5) 回郵信封(連郵票)一個

(ii) 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上載，則需附下列文件：

(1) 學生身份證明文件副本

(2) 已填妥的本校申請表

(3) 小五及小六學業成績表副本

(4) 獲獎證書副本(如有)、參與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的獎狀或證明(如有)

備註：本校**不接受**申請者之小六學校推薦書

5) 面試日期：2027 年 3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

✧ 以個人形式進行面試，藉此讓本校儘量瞭解學生的性向、興趣和潛能。

6) 通知已被納入自行分配學位正取生

✧ 獲本校取錄者，將於 2027 年 3 月 31 日當天接獲本校電話及書面通知；申請者**無需**致電本校查詢結果。

✧ 如家長已登記成為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用戶，亦於同日上午 10 時起透過電子平台查閱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通知。

逾期遞交或文件不足均不作考慮。

如有查詢，歡迎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694-1414 與校務處職員聯絡。